

不是真中獎，是淨水器業者行銷手法！

淨水機銷售事業於多家小吃店舉辦摸彩活動，以贈送獎品為誘餌，隱匿對消費者銷售淨水器之目的。消費者接獲淨水機中獎通知，如果沒有需求，可以拒絕安裝。

■ 撰文=方彥修
(公平會製造業競爭處科員)

案例背景

民眾在小吃店用餐並參加摸彩活動，之後接獲W企業社通知抽中市價28,800元的淨水機，但須付費以一成體驗價2,880元優惠取得，認為業者涉及違反公平交易法而向公平會檢舉。

假摸彩真銷售

經公平會調查發現，W企業社於民國108年至109年間以摸彩活動行銷淨水器，並主動洽詢店家合作辦理活動。W企業社摸彩券有二重活動：第一重送「廠商贊助獎【負氫離子抗氧化生飲機一台】。市價：28,800元，限量30名」；第二重送「3C家電、禮券、提貨券於活動結束後公開抽出，中獎者免費領取」，使參與活動之民眾產生獲獎期待，其後致電告知民眾對中「贊助獎」，可以以體驗價2,880元優惠取得淨水器。

隱匿重要交易資訊且不當陳述商品價格

W企業社於海報及摸彩券中宣稱淨水器市價高達28,800元，但其進貨成本遠低於該宣稱市價，且亦未曾以該價格銷售淨水器，W企業社顯然高估該商品價值，不無令民眾對該商品品質產生錯誤期待；且獲獎者須另支付2,880元，W企業社稱之為一成體驗價，顯然是以摸彩活動贈送商品為釣餌，隱匿實為銷售淨水器之目的。

公平會經訪查中獎人，多數受訪者表示，若無接獲中獎通知，並不會購買淨水器。W企業社顯然藉摸彩活動之名及通知中獎方式，招徠無預期交易心理之民眾，並就淨水器價格為不實陳述，致民眾於資訊不對等情形下，誤認淨水器之價格而為交易決定，故W企業社整體銷售淨水器的行為，是足以影響交易秩序之欺罔及顯失公平行為，違反公平交易法第25條規定。

公平會提醒消費者多加留意相關資訊

觀察公平會過去處理的案例可發現，坊間有許多淨水器業者以消費滿額摸彩等方式進行銷售行為，利用民眾抱有中獎的小確幸心理，假借免費抽獎之名，行商品銷售之實而觸法。公平會在此呼籲民眾在消費時要多加留意，也要確實衡量淨水器是否符合實際需要，再決定是否購買及安裝，以免權益受損。



摸彩活動抽獎券所示獎項

頭獎	46吋液晶電視 1名
貳獎	溫熱開飲機 1名
參獎	上豪烘碗機 1名
肆獎	10人份電子鍋 2名
伍獎	360度旋轉拖把 2名
陸獎	14吋立扇 2名
柒獎	高級吹風機 3名
捌獎	燦坤提貨券300元 3名
玖獎	7-11禮券200元 3名
贊助獎	負氫離子抗氧化生飲機 市價28800元 一成體驗價2880元取得

(圖片來源：公平會)